

证券代码：873502

证券简称：三英新材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泰安三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17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4月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于淼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总经理于淼已就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总结做出报告，并提交会议审议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董事长罗淑淼已就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总结做出报告，并提交会议审议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已编制完成，并提交会议审议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《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已编制完成，并提交会议审议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不存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2,803,000.45 元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截至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40,000,000 股，以应分配股数 40,000,000 股为基数（如存在库存股或未面向全体股东分派的，应减去库存股或不参与分派的股份数量）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65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2,600,000.00 元，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该权益分派预案应分配股数不一致的，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，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根据财税相关规定执行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已编制完成，审计报告经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后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泰安三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3）及《泰安三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4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现审计机构为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，经综合评估，公司将续聘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，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5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结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，拟继续向金融机构申请流动资金贷款，期限 1 年，贷款额度不超过净资产的 30%（实际金额、期限以银行的最终审批结果为准）。公司本次向金融机构申请

流动资金贷款，根据金融机构的要求，必要时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罗淑淼女士将按要求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办理相关申请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泰安三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泰安三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17 日